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 成果報告

台灣地區佛教音聲實踐中的性別意識初探

計畫類別：個別型計畫

計畫編號：NSC93-2411-H-034-001-

執行期間：93年08月01日至94年07月31日

執行單位：中國文化大學中國音樂學系

計畫主持人：高雅俐

報告類型：精簡報告

處理方式：本計畫可公開查詢

中 華 民 國 94 年 10 月 30 日

93年度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
「台灣地區佛教音聲實踐中的
性別意識初探」
期中進度報告（精簡報告）

中文摘要

性別研究為近年來學術界重要研究議題之一。在民族音樂學研究中，性別研究也成了提供新的研究理論的重要關鍵，而我們可以觀察到：音樂展演成為反映性別意識的重要場域。本計畫將以比丘尼的音樂修行生活為主要研究對象。藉由對比丘尼之音聲修行方式與內容的了解，及其實際參與宗教儀式活動情形的掌握，進而探討：究竟佛教弟子是如何看待與詮釋性別與音聲修行的關係？佛教弟子的性別觀與修行方式是否也會受到所處社會既有的性別觀念影響而有所改變？若是，他們又如何去改變？而在實際的音聲修行活動中，他們又是如何透過音聲展演去展現他們的性別意識？

關鍵字：佛教、性別意識、音樂實踐、修行

A Primary Study in Gender Ideology on Buddhist Musical Practices in Taiwan (I)

Abstracts

In recent years, an important interest has arisen in promoting greater insight and better understanding of gender as a critical factor in contributing new and meaningful theoretical dimension to ethnomusicological research. As we observe, the gender issues intimately connected to musical performance, and the musical performance become a place where it can reflect the gender ideology. The Buddhist nuns' musical practices and cultivation's life in convent will be the subject to investigation for this project. Through the investigation, this project will discuss how the Buddhists regard and interpre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gender and musical practices in convent? If the traditional Buddhist gender ideology and the cultivation's way will be affected by the society's gender ideology? If yes, how do the Buddhists change them? With the musical practices, how do the Buddhists present their gender ideology?

Keywords: Buddhism, gender ideology, musical practices, cultivation

前言

1990年代隨著佛教婦女研究進入不同教派比較研究時期，並隨著女性主義婦女史在宗教領域的奠定基礎，全球各區域的女性宗教生活受到重視，佛教的婦女研究不再侷限於經典典範，而偏向研究女性宗教經驗和集體制度化的宗教生活。此研究趨勢的轉變關鍵在於：女性主義婦女史對於資料的批判和研究方法上的擴充。而強調女性的宗教經驗，使得從經典的詮釋到教徒（含在家及出家眾）的實踐之間，不再被視為單一方向的全盤接受。教徒與詮釋經典的結構本身的條件——知識背景、性別態度、社會立場——都成為探討經典詮釋和教義傳播過程中必須交代的變數。久被忽略的宗教女性逐漸現身 / 現聲，“女性”不僅可以是學術語言描述和研究的對象，如何從女性的角度來呈現她們的歷史也成為重要的學術關懷。因此，筆者以《台灣地區佛教音聲實踐中的性別意識初探》為題，試圖了解究竟佛教弟子——特別是比丘尼——是如何看待與詮釋性別與音聲修行的關係？佛教僧尼的性別觀與修行方式是否也會受到所處社會既有的性別觀念影響而有所改變？若是，他們又如何去改變？而在實際的音聲修行活動中，他們又是如何透過音聲展演去展現他們的性別意識？

本計畫預計為兩年研究計畫，在研究步驟上，第一年主要針對比丘尼的宗教及音樂養成訓練過程、修行生活廣泛地進行資料蒐集及田野調查，以了解尼眾音聲實踐的實際情形，並嘗試了解其修行方式與性別觀。

雖然近來已陸續有尼眾學者針對宗教性別倫理在經典中的定位提出重新檢視的呼籲（參閱釋昭慧1992、2001；釋敬定2001），但不可否認地，目前台灣佛教僧尼的教育方針，仍以經典為準，並嚴守僧尼有別，以維持教團清靜。在經典權威至上的影響下，台灣佛教尼眾地位普遍較僧眾為低的現象，仍為不爭的現實狀況。有關比丘尼的音樂養成訓練似乎也仍未受教團或尼眾本身的重視，在筆者的田野調查中，雖然目前台灣地區年輕尼眾接受僧伽教育的機會已較十多年

前大幅提高，在學識學歷上也有相當的提升¹，但尼眾接觸或學習儀式音樂的機會並未隨著尼眾的學識能力的提高而大幅增加。一方面，受過高等教育的尼師多希望在佛法研究上繼續精進或在弘法活動中有所成就，未必有興趣學習經懺佛事；另一方面，多數道場仍遵循經典中男女有別、女性不潔、女性業障較重的性別觀念；主張主持、舉行法會及展演儀式音樂為比丘的責任與權力，有關儀式音樂的展演或學習，比丘尼是無權參與或接觸的。若在僧尼共修的道場，比丘尼必須服從僧眾的領導，還應發揮輔助、支援的功能，須讓僧眾在推展寺務時無後顧之憂。即使比丘尼已受過很好的宗教或學術訓練，多數比丘尼在道場中仍多負責庶務方面的工作（如：洗衣、清潔、煮飯、…）²。在法會場合中，比丘尼則多負責壇場的清潔與佈置、供品及齋食的準備，偶而擔任隨拜的齋主³。

此外，由於城市佛教的興起及專業經懺僧、法會仲介機構的形成，許多道場紛紛改採外聘專業經懺僧方式舉行佛事（參閱高雅俐2004），一般尼眾的儀式音樂養成訓練似乎更無其必要性與迫切性，也因而導致許多尼眾對於學習儀式音樂顯得意興闌珊，也不願意多談論或接觸有關儀式音樂學習的事情。而在專業經懺團體中，尼眾為主的經懺團體比起僧眾為主的經懺團體，在數量上也明顯少了很多⁴。然而，有少數道場，如：大湖法雲寺、五股智光寺、台北法光寺、台北平光寺…仍堅持保有比丘尼學習儀式音樂的權利，並安排尼師接受專業的儀式音樂訓練，甚至有女性的金剛上師產生，並公開主持各種超荐或普濟法會，這些寺院也因而格外引人注目。經筆者更深入的追查，上述寺院均與新竹壹同寺女眾佛學院⁵有很深的淵源，目前上述

¹ 如：學士尼、碩博士尼的產生。

² 此情形在鄉下或城鎮的寺院情況尤其明顯。在筆者的訪談中，一般未受高等教育的尼眾似乎也認為理所當然，並未對此情況表示不滿。相對地，一些受過高等教育的尼師們則認為尼眾應可有更多不同的修行方式，對於須擔任庶務工作頗有微辭。

³ 部份道場尼師強調，其實現在教團並無僧尊尼卑的規定，反而是因為世俗的習慣，信眾較無法接受尼師擔任金剛上師主持法會，所以，道場都安排僧眾主持法會。在此，似乎是世俗的觀念與要求影響了寺院尼師地位的定位與角色的扮演。但是否如此，仍有待進一步調查研究。

⁴ 目前所知，以新竹圓光佛學院尼眾為班底的經懺團體及北投慈悟寺尼眾在經懺界最為活躍。另外，也有個別尼師以主持法會著稱，如：如輝、天機、地皎、真禪…等尼師。

⁵ 根據台灣佛教史學者闕正宗的考據（闕正宗2004：266～267），新竹壹同女眾佛學院於1957年9月6日由玄琛尼師（1913～1990）創辦，至1960年即停辦，而後又於2002年再度開辦，並分專修部及高中部。玄琛尼師於1936年曾赴日本京都僧尼學校就讀，1942年返台，1949年即於新竹南門本願寺創辦佛教講習會。玄琛尼師之所以於1957年創辦女眾佛學院，乃受到印順、演培法師的鼓勵與影響。但最初設立女眾佛學院之目的在於提升尼師佛學素養，並培養優秀的女眾弘法人才。而是否開辦之初也有佛事經懺技能的訓練？其師承又是如何？仍待

寺院早期的住持尼師皆出身於新竹壹同寺女眾佛學院，而這些出身於新竹壹同寺女眾佛學院的尼師目前平均年齡都介於75~85歲之間，但不幸已有多人陸續往生。所幸，她們仍培養了一批較為年輕的尼師（50~60歲）繼續傳習經懺相關的唱念與技能。經典中性別倫理的限制，在這些寺院似乎有著鬆動的現象。

筆者還發現各道場對於比丘尼學習儀式音樂的態度極為不同，但大致可看出以傳唱“鼓山音”（本省腔）為主的本省籍寺院（或本省籍法師），對於比丘尼學習儀式音樂、擔任金剛上師的態度較為寬容（上文所舉寺院均為傳唱“鼓山音”之尼眾道場）。以傳唱“海潮音”（外江腔）為主的外省籍寺院（或法師），對於比丘尼學習經懺儀式音樂或擔任金剛上師則採較嚴苛的態度，基本上，在這樣背景的道場中的比丘尼很少有機會接觸相關的藝能或接受相關的訓練⁶。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上述傳唱“鼓山音”寺院中最初教授比丘尼經懺佛事的人皆為比丘僧眾，究竟當初他們是秉持怎樣的信念來傳承經懺佛事？究竟儀式音樂學習的內容與僧尼的性別是否有關？究竟儀式音樂的傳承理念與宗派或師門有無關連？若有，二者之間的關係又是如何？仍待筆者進一步了解。而在筆者的其他訪談經驗中，以傳唱“鼓山音”著稱的東和禪寺源靈老和尚及大觀寺悟禪法師曾向筆者表示，他們有過同時教授比丘和比丘尼各式儀式音樂的經驗。在他們的師門中，並未限制比丘尼不得學習經懺佛事，而且台灣尼眾數量明顯多過僧眾，若僅對比丘進行相關養成訓練，佛教經懺佛事恐有失傳之虞。為了現實層面考量，比丘和比丘尼都該學習經懺佛事。而在兩位法師的教學過程中，僧尼的學習內容都是一樣的，但學習者的學習態度、資質與用功程度將會影響學習的成果⁷。至於尼師每月的月事是否會影響法會的進行？法師們認為尼師只要避開月事期間，主持或參與法會應該都沒有問題。同樣地，在筆者訪談過的本省籍尼師中，曾經學習經懺佛事者，多採與上述兩位法師相同的說法。此外，也有尼師表示，若修行得宜，在生理上，尼師因月事被歸類為不宜主持佛事的“陰性”體質，也會逐漸轉變成為適合主持佛事

進一步考察。

⁶ 根據筆者田野調查發現，也有部份傳唱“海潮音”寺院中的尼師，原先曾學習過“鼓山音”的唱念及主持儀式的技能，但在“加入”以傳唱“海潮音”為主的寺院後，便不再主持法會。顯見在傳唱“海潮音”的寺院中，尼眾擔任法會主法者的角色的可能性仍被排除。

⁷ 源靈老和尚表示他教過最用功、成績最好的學生都是尼師，他甚至表示他圓寂後將安排他所教過的尼師為他舉行超荐法會。

的“陽性”體質（換言之，即以修行方式使更年期提前到來，月事停止）。此說仍待筆者進一步了解。但由此可見，似乎在傳唱“鼓山音”的本省寺院或法師的觀念中，雖然月事仍是尼眾被認為不潔或不宜主持法會的原因，但只要避開得宜或修行得宜，便無礙尼師參與或主持法會的資格。筆者認為，此事更重要的意義是，尼師學習經懺佛事或擔任主持法事的金剛上師，顯示原先被視為不潔的佛教女性也有可能成為人神的中介，尼師被允許進入原以僧眾為主的公領域為信眾主持各式佛事，也象徵佛教女性有可能跨越性別限制，重構一個不同於經典中的兩性意涵。

此外，另一個較為特殊的例子是，尼師學者釋昭慧為了批判佛教經典中教團對性別倫理的限制，提出將跟隨地皎尼師（？）學習焰口及其他經懺佛事的計畫，昭慧尼師此舉也首開佛教菁英女性投入經懺佛事學習之先例，其強烈的宗教兩性平權意識訴求，在教界引起熱烈地討論，也頗受爭議，究竟學習成果及影響如何？相當值得繼續關注。

雖然目前的調查，筆者對於尼師的音聲實踐情形有了大致的掌握，對於不同立場的僧尼的性別觀也有所了解，但有關尼師們音樂學習的具體內容、相關規定、禁忌、音聲審美觀，仍有待筆者針對專業的經懺尼師個別進行有關其唱腔、法事傳承等相關資料的蒐集，並進行更系統化地整理分析。此外，尼師學習經懺佛事及其修行生活對其身心靈的影響如何？而尼師突破“女身”（生物體）的限制，在“性別”（宗教認知或社會認知）上有所轉變的過程究竟是如何進行的？現代化的台灣社會及資本主義對台灣佛教經懺市場的影響對於台灣尼師學習經懺相關唱念及技能有怎樣的影響力？而佛教女性菁英份子如何面對或接受經懺唱念與技能的訓練？相關問題都有待筆者在未來一年的研究中進一步討論與釐清。

參考資料

高雅俐

2004 “音樂、展演與身分認同”，收錄於《2004年國際宗教音樂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文化建設委員會，p.297-321。

關正宗

2004《重讀台灣佛教·戰後台灣佛教》（正篇與續篇共2冊），台北縣：大千。